

证券代码：836098

证券简称：华浩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华浩博达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倪向阳、张敏、万松、朱亚俊、尹坤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倪向阳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倪向阳持有公司股份 17,11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0.2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张敏持有公司股份 4,435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62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万松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朱亚俊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尹坤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万松女士，董事，1967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美国 USFC GROUP 中国区副总裁；《投资北京》杂志社常务副社长兼总编；中信信息科技投资公司投资二部总经理；磐华资本合伙人；中关村瞪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；现任北京中创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履行职责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。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华浩博达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华浩博达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年8月13日